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2日以邮件、专人送达等形式发出,会议于2021年3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,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,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,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水福先生召集,经董事通讯表决形成如下决议:

一、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》

公司拟与芜湖福杭能源科技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共同出资设立安徽西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(暂定名),注册资本 3000 万元,其中公司出资 2010 万元,占注册资本 67%;芜湖福杭能源科技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出资 990 万元,占注册资本 33%。

表决结果:同意:8票;反对:0票;弃权:0票。

详细内容见刊登在 2021 年 3 月 9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://www.cninfo.com.cn 上的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九日